

## 開放文學 - 歷代筆記 - 夷堅丙志 第十二卷

舒州刻工 紹興十六年，淮南轉運司，刊太平聖惠方板，分其半於舒州，州募匠數十輩，置局於學，日飲喧嘩，士人以為苦。教授林君，以告郡守汪希旦，徙諸城南癸門樓上，命懷寧令甄倚、監督之。七月十七日，門傍小佛塔，高丈五尺，無故傾摧，明旦，天色廓清，至午，黑雲倏起西邊，罩覆樓上，迅風暴雨隨之，時群匠及市民賣物者百餘人，震雷一擊，其八十人隨聲而僕，餘亦驚懼失魄，良久樓下飛灰四起，地上火珠逆流，皆有硫黃氣，經一時頃，僕者復甦，作頭胡祐白於甄，令人按眡，內五匠，曰蘄州周亮、建州葉濬、楊通、福州鄭英、廬州李勝，同聲大叫踣而死，遍體傷破，尋詢其罪，蓋此五人尤嗜酒懶惰，急於板成，將字書點畫多及藥味分兩，隨意更改以誤人，故受此譴。

### 紫竹園女

隆興二年，舒州懷寧縣主簿章裕之官，僕顧超，夜宿書軒，見一女子，著綠衣裳，訴雲，為母叱逐，無所歸，知爾獨處，故來相就，問所居，曰，在城南紫竹園，遂共寢，才數夕，超恍惚如癡，貌瘦力乏，裕怪而詰之，以實告，裕曰，必妖物也，將害汝，俟今夜至此，宜執之而大呼，吾當往眡，及至，超持其袖，呼有鬼，女奮身絕袖而竄，舉燈照之，乃巴蕉葉也，先是軒外紫竹滿園中，巴蕉一叢甚大，曩亦嘗為怪，裕命芟除之，血津津然，並竹亦伐去，且逐超歸，超自此厭厭不樂，竟抱疾死。

### 吳旺訴冤

紹興十五年，陳祖安為吳縣宰，甥女陸氏病困，為鬼物所憑，陳欲邀道士禁治，鬼雲，無用治我，我抱冤恨於幽冥間，幾二十年不獲伸，是以欲展懇，問其故，雲，我姓名曰吳旺，南京人，遭兵火南渡，家於府子城下，以貨織自給，嘗與鄉人蔡生飲，沿河夜歸，蔡醉甚，誤溺水死，邏卒適見之，疑我擠之於河，執送府，下獄訊治，不勝痛，自引伏，杖死於雍熙寺前石塔下，銜冤久矣，今日聊為公言之，陳曰，當時之事誰主此，答曰，獄官亦無心，其事盡出獄吏，蓋吏憚於推鞫，姑欲速成，不容辯析，而獄官不明，便以為是，竟抵極法，因歷道推吏獄卒及行刑人姓名，陳曰，審如是，何為獨懲於我，曰，寺與縣為鄰，乃本府禱祈之所，平時公入寺，我必見之，故熟識公，今事已久，不能復直，弟欲世人一知之耳，陳曰，汝骨安在，吾為汝尋瘞，使安於土可乎，曰，遺骸零落，所存僅十一二，葬之亦無益，公幸哀我，願丐水陸一會，以資受生，陳曰，此費侈，吾貧不能辦，曰，然則但於水陸會中入一名，使人至石塔前密呼吳旺，俾知之，亦沾功德，可以托生矣，陳曰，何處最佳，曰，皆有功德，而楓橋者尤為殊勝，幸就彼為之，陳許諾，鬼巽謝，陳問病者可痊否，曰，陸氏數盡，恐不能逃，醫藥祈禳，皆無所用也，後數日，女果死，明年，王葆彥光往楓橋作齋，陳以俸錢為旺設位。

### 舒州雨米

幹道四年春，舒州大雨，城内外皆下黑米，其硬如鐵，嚼碎米粒，通心亦黑，人疑向來米綱舟，覆於江，因龍取水行雨而卷至也。

### 朱二殺鬼

平江常熟民朱二，夜宿田塍守稻，有女子從外來，連三四夕寢昵，體冷如冰，知其非人，遍村落測之，了無蹤跡，密以布被縫作袋，欲貯之於中，女已知之，是夜至舍外悲泣，朱問故，曰，汝設意不善，我不復來矣，朱曰，恐此間風冷病汝，故欲與同臥其間，無他意也，乃入宿袋中，過夜半，朱詐言內逼，遂起，負袋於肩以行，女號呼求出，朱不應，始時甚重，俄漸輕，到家舉火眡之，已化為杉板，取斧碎之，流血不止，明夜扣門索命，久乃已，右五事皆新安胡倜說。

### 河北道士

宣和七年正月望夜，京師太一宮張燈，觀者塞道，二人墜於池，宮卒急拯之，不肯上，肆言如狂，道眾施符敕百端，皆弗效，事聞禁中，詔寶篆宮主者往治，主者懼不勝，躬詣道堂，遍揖曰，吾黨有高術者，願相與出力，不然，將為教門之累，堂中數百人，皆不敢答，某道士從河北來，獨奮身起，謂之曰，平時不肯力學，緩急乃殢人，即仗劍以往，至池畔，二溺人皆拱手，某道士語眾曰，此強鬼也，非先拔其骨不可，眾固不曉為何法，某道士繞池禹步，誦咒良久，遣健卒入水掖溺者，已身軟如，洎至岸，則凝然塊肉也，叱問所自來，同辭對曰，某等亦道士也，生時善法篆，坐罪受謫，雖幽明殊涂，而平生所習固在，度非都下同儕所能敵，不意神師一臨，茫無所措，今過惡昭著，執而囚諸無間獄，亦唯命，以為敕，韭粉，亦唯命，儻慈悲不殺，導以生路，使得免於下鬼，師之惠也，許之，復默存食頃，悉起立如常，其家人扶以去，兩觀黃冠，合詞喜謝，扣其故曰，此鬼不易制，若與之角力，雖千人不能勝，吾嘗學拔鬼筋法，故一施之，筋骨既盡，無能為矣，皆歎曰，非所及也，撫州民宋善長，為人傭，入京得事此道士，宋狡而慧，頗窺見所營為，又嘗竊發其笥，習讀要訣，私為閭閻治小祟，輒驗，師亦喜之，將傳授秘旨，而宋詭譎無行，且懶惰，不肯竟其學，會靖康之變西歸，後為道士，居州之祥符觀，其治鬼魅亦如神，凡病瘧及疫者，以指畫其面中間，須臾左熱如火，而右冷如冰，隨其冷熱呼吸之，應手而愈，門人數十，皆得其緒餘，一人嘗至村民家，民家大小皆以疫臥，治之不癒，詣郡邀宋行，宋入道室，取神將前茅鞭，三擊地，又取供餅裂其半，授之，曰，無庸我去，汝持此與食，自能起矣，門人還至民家，病者皆已起，言曰，賴宋法師三聲雷救我，蓋其所習者五雷法也。

### 饒氏婦

撫州述陂去城二十里，遍村皆甘林，大姓饒氏居之，家人嘗出遊林間，見僕柳中空，函水可鑒，子婦戲窺之，應時得疾，歸家即癱臥，不復知人，遂有物語於空中，與人酬酢往來，聞人歌聲輒能和，宛轉抑揚，韻有餘態，音律小誤，必蚩笑指摘，論文談詩，率亦中理，相去咫尺，而莫見其形貌，妾有過，則對主人顯言，雖數十里外田疇出納為欺，亦即日舉白，無一諱隱，上下積以厭苦，祓禳禱禱，百術備至，終無所益，凡數年，饒氏焚香拜禱曰，荷尊神惠顧，為日已久，人神異路，願不至蝶慢，以為神羞，欲立新廟於山間，香火像設，與眾祇事，願神徙居之，各安其分，不亦善乎，許諾，自是寂無影響，饒氏自喜其得計，營一廟甚華麗，日迎以祠，越五日復至，言謔如初，饒翁責之曰，既廟食矣，又為吾祟何也，笑曰，吾豈癡漢耶，如許高堂大屋，舍之而去，乃顧一小廟哉，饒氏愈益沮畏，訖子婦死，鬼始謝去，一家為之衰替雲。

### 徐世英兄弟

徐世英，撫州人，登進士第，為建昌軍司戶，官舍後有淫祠，欲去之未果，忽得惑疾，兀兀如白癡，飲食言笑，皆與人異趣，兄世杰聞其故，自鄉里往眡之，既至，未及語，英迎唾其面，杰愕不知所為，便覺恍惚，而英灑然如平常，杰抱疾以歸，喑不能言，日用所須，每書字以告，性嗜杜詩，雖屏棄人事，惟求觀此詩不輟，其後浸劇，每出必裸袒，家人閉在一室中，僅二十年乃死，英仕至廣州教授，亦卒，兄弟皆以文學推於臨川，而不幸如是，為可怪也。

### 蛇犬斃

林廷彥為臨川守，之任未幾被疾，廷中人正晝見人坐於廳事椅上，以為使君，病間，能出矣，或前眡之，乃州宅犬母焉，又二蛇蟠於側，取杖欲擊之，蛇去不見，但斃犬貨於屠肆，是年林卒，又宜黃縣塗千里者，夏日與賓友坐於所居之燕堂，犬銜蛇徑至前，齧殺之，委於地而去，客以為此楊震鸛雀銜鱉之瑞，千里愀然曰，吾生於乙巳，今行已遲，而有蛇禍，吾殆不免乎，不一歲果卒。

### 奉闈梨

宜黃縣疏山寺僧奉闈梨者，善加持水陸，及工誦咒偈，年益老，患舉音不能清，每當入道場，輒飲雞汁數杯，雲可以助聲氣。

或得酬謝不滿意，輒肆言詈辱。暮年得疾，舌左右歧出，與元舌為三，飲食語言皆不可。醫者為傅藥，割去之，楚痛不堪忍，才旬日復然，則又施前術。凡至五六竟不止，最後困劇，其徒於白晝見青面大鬼，自窗入，猝之而去，就眠死矣。

紅蜥蜴

豫章新建縣治，幹道四年七月，夜半大雷震，令廳屋瓦皆鳴，家人共聚一室，聞風聲洶洶，窗櫺戛然，疑即有覆壓之患，五鼓乃定，及明昧之，圃後拔出巨柳，其長三丈，大十圍，寸斷如截，遍滿丞主簿舍中，一蜥蜴色如渥丹，長僅尺，僵死地上，人疑以為異物雲，右六事皆臨川劉名世說。

僧法恩

紹興十年，明州僧法恩，坐不軌誅，恩初以持穢跡咒著驗，郡人頗神之，不逞之徒，冀因是幸富貴，約某月某日奉以為主，舉兵盡戕官吏及巨室，然後掃眾趨臨安，不得志則逃入海，時郡守仇待制愈已去，通判高世定攝事，群凶謂事必成，至聚飲酒家，舉杯勸酬，相呼為太尉，未發一日，其黨書恩甲子，詣卜者包大常，問休咎，方退，又一人來，迨午未間，至者益眾，而所問皆同，且曰，欲圖一事，可成否，包疑焉，給最後者曰，此非君五行，在吾術中有不可言之貴，昧君狀貌，不足以當之，其人安在，我當自與言，不敢泄諸人也，問者喜走白恩，與俱至包肆，包下帷對之再拜，曰，賤術何所取，而天賜之福，今乃遇非常之慶，家有息女，不至醜陋，願得備姬嬪之列，即延入室，導妻子出拜，置酒歌舞，使女勸之飲，包敬立，良久托為買肴饌，亟出告之世定，趣呼兵官，即日悉擒獲，獄成，恩及元惡斬於市，餘黨死者數十人，陳屍道上，是夜路都監出徼巡，見一人輾轉於眾屍中，乃杖死而復甦者，掖起詢之，雲，初入市就刑，但知怖懼，不復記省，方杖脅一下，神從頂間出，坐屋簷上，觀此身受杖畢，乃冥冥如夢，不知今所以活也，都監曰，汝既合死，那得活，舉足蹴其傷，復死，世定用是得直秘閣，包生亦拜官，郡人合錢百萬與之。

青城丈人

相州人作千道齋薦亡，僧道乞匄皆預，凡坐中人各隨意誦經一卷，有道人但誦太乙尋聲救苦天尊一聲，遂就食，鄰坐僧戲之曰，只誦一聲，莫舌乾否，道人曰，苟有益死者，奚用多為，齋罷徑出，漆碗櫈內，皆有朱書字如刻，曰青城丈人，以刀削之，愈見。

李主簿

武昌李主簿，夢就逮冥司，主者問汝前身為張氏子時，安得推妻墮水，李夢中忽憶其事，對曰，妻自失足墮水死，非推也，主者遣追本處山川之神供證，與李言同，遂放還，他日在旅舍，遇婦人自言為前生妻，相守不肯捨，綢繆如生，姻黨皆知之，數年乃謝去，李亦不娶，終身雖無它苦，但常病腰痛，以木為兩椎，剗其中，每日扣擊數百下，痛則少解，蓋鬼氣染漬所致雲。

吳德充